

如何始终保持干事创业精神状态

□张芳胜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我们党作为世界上最大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要始终赢得人民拥护、巩固长期执政地位,必须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如何始终保持干事创业精神状态正是中国共产党在新征程上必须解决的独有难题之一。

保持干事创业精神状态是中国共产党的优良传统。一百多年以来,党团结带领人民,不断激发干事创业热情,逢山开路、遇水架桥,知难而进、迎难而上,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克服前进道路上的种种艰难险阻,取得了一系列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今天的中华民族日益接近伟大复兴梦想。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面对纷繁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面对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宏伟蓝图成为美好现实的宏伟使命任务,广大党员干部必须始终保持干事创业精神状态。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激活干事创业“动力源”

人无精神则不立,国无精神则不强,坚定的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的鲜明特质,也是共产党人安身立命的根本。毛泽东同志曾指出“人是要有一点精神的”。习近平总书记也时常强调要“提振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精气神”。目前一些党员干部出现精神懈怠、意志消沉等状况,在工作中存在拈轻怕重、推诿塞责、不敢担当、不愿作为等“躺平”现象,影响党的工作的正常开展,也有损党组织和党员形象。而究其根本,“躺平”的根源在于党性修养不够、理想信念失守,只顾个人利益得失,而将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的初心使命抛诸脑后。因此,始终保持干事创业精神状态,必须不断涵养党性、坚定理想信念,推动广大党员干部想干事、愿干事。要加强理论教育。党性上的坚定离不开理论上的坚定,共产党人的政治信仰必须建立在对马克思主义的深刻理解和恒久坚守之上。广大党员干部必

须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武装头脑、凝心铸魂,牢牢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不断提高党性觉悟。要用好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是党在百年奋斗历程中创造的宝贵精神财富,是党的坚定信念、根本宗旨、优良作风的综合体现,广大党员干部要从伟大精神中不断汲取真理力量、实践力量、人格力量、智慧力量,培育干事创业的精神动力。

加强履职能力建设，培育干事创业“强动能”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无论是干事创业还是攻坚克难,不仅需要宽肩膀,也需要铁肩膀;不仅需要政治过硬,也需要本领高强。”面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党员干部能力素质提出的新要求,面对新征程上不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部分党员干部存在能力不足、“本领恐慌”的问题,影响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因此,始终保持干事创业精神

状态,必须加强党员干部能力素质培养,确保能干事、干成事。要坚持向书本学习。既要广泛学习不同学科门类的文化知识,不断拓宽眼界视野;也要结合工作实际,不断更新知识结构,提高自身专业水平。要坚持向实践学习。实践是增长才干的重要途径,要坚持在基层、在一线培养锻炼人才,推动党员干部在干中学、学中干,不断在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中提高运用科学理论和丰富知识的能力。要坚持向群众学习。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真正的英雄。必须深入基层、扎根群众,问需于民、问计于民,从群众的实践中汲取营养、增长智慧。

营造良好环境生态，塑造干事创业“好氛围”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积极营造有利于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敢于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为干事者撑腰。”“着力消除妨碍干部担当作为的各种因素,让愿担当、敢担当、善担当蔚然成风。”当前,部分地区、部门囿于容错机制不够健全、问责机制不够精准、

激励机制不够完善等因素,存在干多干少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干与不干一个样的状况,甚至出现多干多错、少干少错、不干不错的消极氛围,影响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热情。因此,始终保持干事创业精神状态,必须营造良好环境氛围,让党员干部敢干事、敢担当。要健全容错免责机制。严格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制定完善容错免责事项清单、细化容错免责机制流程,推动容错免责具体化、规范化,解决党员干部的思想包袱和后顾之忧,推动党员干部敢于担当、积极作为。要完善奖惩机制。优化考核机制,树立正确用人观、政绩观,坚持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为实干者提供舞台;完善激励机制,加强对干部尤其是基层干部的关注、关爱,落实各项待遇,畅通晋升渠道,让实干者脱颖而出;完善问责机制,加强制度建设、健全体制机制、强化监督把关,全面提高问责质效。此外,要在全社会弘扬实干担当的正确风气,营造良好舆论环境,不断激发党员干部积极性,始终保持干事创业精神状态,在新征程上创造无愧于党和人民的新业绩。

作者单位:中共舟山市委党校

共同富裕视角下 海岛乡村振兴的逻辑、路径与举措

□陈海飞 张良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要求“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健全推动乡村全面振兴长效机制”。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相辅相成,推进乡村振兴必须从共同富裕的视角出发,而乡村振兴是推动共同富裕落地的重要路径。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舟山市委市政府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刻把握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的辩证关系,奋力探索海岛乡村振兴的突破路径,打造了海岛共富和乡村振兴一体化的“舟山模式”和“舟山样板”。

一、理论逻辑:共同富裕与乡村振兴相辅相成

共同富裕社会的建设具有长期性、艰苦性和复杂性。党的十九大报告擘画了共同富裕的“两步走”远景目标:从2020年到2035年,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从2035年到本世纪中叶,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基本实现。与此相对应,《国家乡村振兴规划》提出:到2035年,乡村振兴要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要基本实现,到2050年,乡村要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共同富裕和乡村振兴紧密相连,相辅相成。但实现共同富裕必须正视地区差异、城乡差距以及收入不平等,乡村振兴不仅是提升农民收入、改善乡村生活水平的关键路径,也是实现地区协调发展的核心要素。另一方面,实现乡村振兴必须立足于共同富裕,关键在于推动“益贫式增长”,着眼于解决乡村经济增长、不平等和贫困三者间的矛盾,提高农村低收入群体参与经济增长的机会和能力,推动他们共享发展成果。总之,我们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核心理念,坚持共同富裕的价值引导,把握好乡村振兴的系统性、战略性与时代性特征,着力解决好“三农”问题,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二、实践路径:海岛乡村振兴推进共同富裕的“舟山样板”

开展共同富裕社会建设,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作为浙江省共同富裕示范区的重要组成部分,舟山海岛造成的对城乡要素双向流动的阻隔、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供给不足等问题,指向了小岛居民的一种

实质性的“相对贫困”,成为了舟山实现“人人共同富裕”“物质需求和精神需求的共同富裕”的难点和痛点。新时代新发展格局下,舟山市委八届六次全会强调要探索构建海岛特色共同富裕制度,深化拓展“小岛你好”共富新模式,健全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让全体人民共建共享高品质美好生活。舟山市政府工作报告强调,要加快城乡融合,深化新时代“千万工程”,大力实施“小岛你好”海岛共富行动,深化“共富先行”,缩小“三大差距”,落实共同富裕目标。当前,舟山市正高质量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以共同富裕为指向,激活大量乡村沉睡资源,化“阻力”为“动力”,将“难点”“痛点”作为共同富裕建设的“重点”,在乡村振兴战略中实现共同富裕,从而为浙江创建乡村振兴示范省、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舟山样板”。

一方面,“做大蛋糕”,夯实共同富裕社会的实践基础。舟山市聚力“全域提升城乡大美风貌”“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大力提升县城承载能力”“加快提升乡村生活品质”,推动海岛“千万工程”迈入新征程,渔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城乡居民收入比、建成区路网密度等主要指标已位居全省前列。另一方面,“分好蛋糕”,以共同富裕示范区改革,助力实现乡村振兴。舟山的“五美联创”让诸多渔村面貌一新,海岛城乡各美其美;以共同富裕示范区实践激发活力,勇闯“同舟共享”富裕路,舟山群岛的诸多悬水小岛,在深化“千万工程”过程中,开拓因地制宜发展乡村产业的新思路,带来了海岛民宿产业等的迅速发展,吸引返乡大学生回乡创业,形成了示范;以共同富裕示范区实践形成理念,促进协作,推动了公共服务向“均衡优质”转变,舟山开通了海上医疗“共富方舟”,建设了城乡“幸福食堂”、海岛“幸福驿站”,打造了义务教育多跨教共体,全面提升了海岛医疗、教育、养老等领域公共服务水平。

三、关键举措:舟山市一体化推进共同富裕和海岛乡村振兴的主要做法

第一,“党建统领”,将共同富裕的内涵意蕴渗透到乡村振兴的实践工作中。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开展海岛乡村振兴工作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完善思想引领、组织引领、资源引领、服务引领的四维布局,广泛听取民意、调动民力、发挥民智,了解群众的所需、所急、所望,通过实地考察、上门走访、密切联系、蹲点调研等方式,让乡村振兴的工作扎根在农村农业发展的真实困境

当中。健全海岛村级党组织体系,优化组织决策机制,把握乡村振兴战略方案制定的动态性,实现乡村振兴行动的有效布局。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引领作用,激发群众积极主动地参与到乡村振兴工作的热情,构建“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治理理念,将共同富裕的内涵意蕴渗透到乡村振兴的具体工作中。

第二,“人才驱动”,把握舟山海岛乡村振兴建设的关键要素。人才是推动乡村振兴的核心要素,也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在舟山这一典型的海岛城市,乡村振兴进程离不开高素质、复合型的专业人才和“原乡乡贤”的积极参与。舟山着力推动人力资源的优化配置,改善海岛发展相关人才培养的基础设施和环境,通过强化高等院校、企业和海岛乡村之间的合作,提升海岛农村劳动力的整体素质,培养具有本地特色、适应乡村振兴需求的人才,推动农村人口从传统的农业劳动力向更高层次的现代服务业和科技创新型产业转型。舟山通过设立专项资金、政策优惠、乡贤荣誉等方式,打造“原乡乡贤”的“回流”机制,吸引在外工作、学习的舟山人才,将在外地所获得的经验、技能、资源,以各种方式“反哺”到海岛乡村振兴建设中,推动海岛农村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第三,“数字赋能”,创建舟山城乡经济融合新局面。数字技术应用在提升乡村治理、优化产业布局和提高农业生产效率方面具有重要作用。通过进一步推动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舟山缩小了数字鸿沟,实现精准扶贫、智慧农业和数字化乡村管理。舟山通过“直播助农”“网络扶贫”“海岛电商”等新模式,带动海岛乡村农业经济的现代化转型。这些新模式拓宽了农产品的销售渠道,提升了海岛文化和产品的知名度与竞争力。数字化还为城乡经济融合提供了新机会。借助互联网平台,舟山实现了城市经济与乡村经济的深度联动,城市消费市场可以通过电商平台直接进入农村,而海岛乡村优质农产品、手工艺品和地方特色文化则可以借助数字化渠道销往全国乃至全球。这种共生共赢模式有助于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为舟山海岛乡村振兴注入持续发展的动力,助力实现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的战略目标。

第四,“旅游提质”,打造舟山海岛乡村振兴新动力。旅游业作为舟山海岛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动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的关键产业之一。舟山拥有丰富的海岛旅游资源 and 独特的海岛文化,是海上丝绸之路节点城市。可以通过旅游业的提质升级,为舟山实现共同富裕和海岛乡村振兴提供了新动力。

“旅游提质”强调“突出重点”,在康养旅游、休闲农庄、海岛养老、海岛垂钓、精品民宿等方面突出舟山特色。通过这些特色产品的打造,为当地居民提供就业机会,提高经济收入。“旅游提质”重视“打造品牌”,通过整合海岛自然景观、渔业文化、历史遗址以及特色民俗等资源,开发具有地方特色的旅游项目,打造海岛旅游品牌。通过深化文化旅游、生态旅游、乡村体验旅游等多元化产品开发,推动了舟山旅游业从传统观光向海岛乡村体验型、休闲型转型。“旅游提质”突出“绿色发展”,舟山注重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避免过度开发和资源浪费,使旅游业成为促进乡村振兴、推动共同富裕的绿色动力。“旅游提质”落脚于“农旅融合”,通过发展乡村民宿、农家乐、农产品展销、乡村美食体验等项目,吸引游客到乡村消费,推动农产品和旅游产业的深度融合,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同时,结合海岛特色,发展渔民体验、海鲜捕捞、乡村采摘等旅游活动,增强游客参与感和体验感。通过农旅融合,激发了海岛乡村经济活力,帮助农民增收,推动舟山地区实现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目标。

第五,“文化助力”,推进海岛乡村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共同富裕。“乡村振兴,文化先行”,通过提升文化软实力,不仅能够促进乡村经济发展,还能增强乡村居民的自信心和幸福感,为实现物质与精神双重富裕奠定基础。一是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塑造乡村共同富裕的文化认同。文化的力量在于引导和塑造价值观。通过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舟山增强了乡村居民的集体主义精神,推动共同富裕的文化认同,营造了积极向上的乡村文化氛围,激发了乡村居民参与乡村建设的热情。二是强化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乡村文化服务水平。通过建设海岛乡村文化活动中心、文化广场、生态公园、海上图书馆等,为居民提供了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同时,推动文化活动的多样化和普及化,组织各类文艺演出、乡村文化节等,增强海岛乡村社区的凝聚力。三是传承和创新海岛乡村文化,立足舟山丰富的海洋文化、历史遗址、渔民文化及民俗特色,打造文化名片,助力文化产业发展,如东海开渔节、黄龙渔民开捕节、沈家门渔港民间民俗大会等,提升了海岛文化吸引力,有力激发了本地居民的文化生产力,助力乡村旅游、乡村民宿、农家乐文化产业的持续发展,在提高海岛乡村经济水平的同时,还能提升海岛居民文化素养,促进了精神和物质层面的共同富裕。

作者单位:浙江舟山群岛新区旅游与健康职业学院